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的泵站泵机等设备更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杨思雨水、张江集镇雨水、后滩污水、杨思截流潜水泵，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上海凯士比泵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57人，营业收入为166704万元，资产总额为1602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远东4#污水、高科2#污水潜水泵，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上海天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0人，营业收入为56396万元，资产总额为5438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西郊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14日

